

询价文件

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需采购一家支付保函服务单位，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名称：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业主支付保函（重新采购）；

2、项目概况：总规划用地面积 23536.44 m²，一类工业用地（M1），建筑密度 ≤ 50%，2.0 ≤ 容积率 ≤ 3.5，最大建筑层数 10 层，最大建筑高度 ≤ 60 米，总建筑面积约 83108.61 m²。（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以批复的文件为准）。

3、采购范围：响应人接受采购人的委托，同意为采购人以保证方式向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总承包单位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

4、项目地点：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村；

5、服务时间：

详见《询价文件》附件七合同文本。

二、项目发布

本采购项目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sy.com.cn/>）发布（参照《东实集团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工程招标实施细则》、《采购实施细则》要求执行）。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1、响应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分支机构投标的，投标单位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资质要求：响应人须具备 / 资质且在有效期内。【**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业绩要求：具备 支付保函 项目经验，要求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响应截止日 ，完成至少 1 个 支付保函 业绩。【按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发票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未被列入东实集团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文（东实通（2021）44号）、（东实通（2021）98号）、（东实通（2022）75号）（东实通（2023）37号）、（东实通（2024）163号）、（东实通（2024）195号）、（东实通〔2025〕157）为准，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本询价文件。响应人须仔细阅读本询价文件，因未详细了解本询价文件造成报价项目遗漏，由响应人自行负责。

五、完成时间

 双方签订本合同 5 个工作日内，成交人向承包商出具《业主支付保函》 。

六、支付方式

 成交人在完成全部工作并向采购人提交《业主支付保函》 ，并且办理完结算工作后向采购人提交等额有效的增值

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 100%。

七、报价

采购限价：¥42,745.60 元（含税，费率：0.3%）。

本项目发包方式为固定总价包干，实行固定价格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等在项目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响应人已充分考虑了本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描述工作量可能与最终实际工作量存在差距的风险。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并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询价结束后，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将相关询价情况按程序审批并确定成交人。

本项目为重新采购项目，当现场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个数或经评审有效的供应商个数不足三个且个数为二时，采购人将转为现场谈判；当现场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个数或经评审有效的供应商个数不足三个且个数为一时，采购方式将转为定向谈判。谈判过程及相关表格详见附件 A。

九、采取的合同文本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函、响应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单位在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响应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十、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 1、报价函（模板）；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模板）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法人授权书（模板）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4、承诺函（模板）；
- 5、符合“响应人资格要求”对应的证明资料；
- 6、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响应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报价，响应文件必须装订完整，于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企业公章。**装有响应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于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十一、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并提供响应文件扫描件电子版（U 盘）。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址

1、开标时间：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上午10:00。

2、开标地址：东莞市东城区八一路1号机关二号大院9号楼103会议室

联系人：曾工

联系电话：13903036056

十三、注意事项

1、若响应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2、采购人向响应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响应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响应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 and 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4、成交单位对采购文件中技术条款作出的负偏离，采购人如不接受，可要求成交单位以采购文件的要求为准，如成交单位拒绝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或取消合同。采购人不作任何补偿。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响应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采购人可没收其报价保证金。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5月7日



附件一 响应须知

响应须知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业主支付保函（重新采购）
2	建设地点	<u>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村</u>
3	项目性质	/
4	发包要求	<u>详见本询价文件附件七《合同文本》</u>
5	质量标准	<u>详见本询价文件附件七《合同文本》</u>
6	工期要求	<u>详见本询价文件附件七《合同文本》</u>
7	单位资质要求	/
8	询价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方式	<p>1、响应人应按询价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报价保证金，报价保证金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响应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p> <p>2、报价保证金金额：<u>854</u>元。</p> <p>3、报价保证金缴纳期限：开标时间前（报价保证金汇错账号、迟到或不足额均作无效处理）。</p> <p>4、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u>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u> 银行账号：<u>769911853210188</u> 开户银行：<u>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岭山支行</u></p>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5、未成交的响应人报价保证金在开标结束后无息退还。成交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申请返还时间为本项目服务结算之日，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p>
9	询价有效期	90 天
10	响应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p>1、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参与响应资格或成交资格：</p> <p>（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p> <p>（2）被责令停业的；</p> <p>（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p> <p>（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p> <p>（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的；</p> <p>（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p> <p>（7）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见询价公告或询价响应须知前附表。</p> <p>2、响应人在询价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视情节轻重，暂停或取消其参与采购人及东实集团旗下采购项目的资格：</p> <p>（1）响应人之间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p>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串通询价，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响应人的合法权益的；</p> <p>（2）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或其他相关工作人员行贿的；</p> <p>（3）以他人名义询价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p> <p>（4）成交人私自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的；</p> <p>（5）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p> <p>（6）响应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p> <p>（7）相关工作人员应当回避而不回避的；</p> <p>（8）其他违法违规的行为。</p> <p>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p> <p>（1）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2）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p> <p>（3）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4）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5)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p> <p>(6)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4、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响应的,属于以他人名义询价,其响应无效:</p> <p>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其响应无效:</p> <p>(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p> <p>(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p> <p>(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p> <p>(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p> <p>(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p> <p>6、响应人相关工作人员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以下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p> <p>(一) 是其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的;</p> <p>(二) 询价活动前3年内与其存在劳动关系,担任其董事、监事,是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询价活动公平公正的;</p> <p>(三) 其他可能影响询价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p>

附件二报价函

报价函

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针对贵司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业主支付保函（重新采购）项目，我司愿意以保函费率 XXXX%（必填），税率 XXXX %（必填）承接此项目。

注：保函费率的有效区间：保函费率 $\leq 0.3\%$ ，供应商在报价函上填报的保函费率必须在上述有效区间内，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保函业务方案	
保函金额	14248534.71 元
保函费率	_____ % (含税)
担保费	_____ 元 (含税)
担保期限	保函开立日起至至除保修金以外的全部工程结算款支付完毕之日

- 注：1. 保函费率计算出的价格与投标总报价（含税）不一致的，以保函费率为准。
2. 保函费率的有效区间：保函费率 \leq 0.3%，供应商在报价函上填报的保函费率必须在上述有效区间内，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完成全部服务内容的所有费用。

附件三法人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____（国家名称）的____（响应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职务：

附件四法人授权书

授权委托书

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填写响应人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填写受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等相关服务的谈判和合同的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本委托书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与询价有效期一致，特此声明。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附件五分支机构授权书（若有）

授权委托书

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委托书声明：（分支机构全称）为我司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我司同意并授权（分支机构全称）参与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业主支付保函（重新采购）投标、报价、谈判等事宜；如（分支机构全称）中标的，我司由（分支机构全称）与贵司签署相关服务合同并由其按约定为贵司提供相关服务。

我司对（分支机构全称）履行上述授权事项及签署的全部文件的法律后果予以认可并承担因此产生全部法律责任。

本委托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人：（加盖公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受委托人：（加盖公章）：

受委托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附件六承诺函

承诺函

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我司就参加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业主支付保函（重新采购）项目投标工作，作出以下承诺：

我公司已充分了解采购项目情况，本次报价完全响应询价文件的要求，我公司所提供的支付保函服务等于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并承诺如不满足采购人需求，采购人有权取消合同并进行违约处罚。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附件七合同文本

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业主支付保函服务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业主支付保函

甲方(建设单位)：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服务单位)：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保证人（以下称甲方）：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人（以下称乙方）：_____

鉴于甲方与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建五局（广东）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成员单位）（以下简称承包

商）就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工程总

承包签订的施工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

同意为甲方以保证方式向承包商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双方经协商

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定义

1.1 本合同所称业主支付担保是指，乙方向承包商保证，当甲方未按照主合同的约定支付工程款时，由乙方代为支付的行为。

1.2 本合同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第二条 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2.1 乙方保证的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2 乙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 10%，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小写) ¥14248534.71元 (大写：壹仟肆佰贰拾肆万捌仟伍佰叁拾肆元柒角壹分)。

第三条 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3.1 乙方保证的方式为：一般责任保证。

3.2 乙方保证的期间为：业主工程款支付保证担保函有效期应至除保修金以外的全部工程结算款支付完毕之日，但本保函最终有效期至 2028年7月30日止。

3.3 甲方与承包商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乙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第四条 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4.1 乙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

4.2 甲方未按主合同约定向承包商支付工程款的，由乙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第五条 担保费、支付方式及工期

5.1 担保费率根据担保额、担保期限、风险等因素确定。

5.2 双方确定的综合担保费率为：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 元(大写人民币)，其中：增值税率为 %，税金金额¥ 元，不含税合同总价款为¥ 元。总价包干。本项目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成本、利润、税金、管理费、利润及完成本合同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

5.3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乙方在完成全部工作并向甲方提交《业主支付保函》，并且办理完结算工作后向甲方提交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100%。

5.4 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承包商出具《业主支付保函》。

5.6 按照现行税收政策规定，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合法、有效、与本合同总价款条款中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在甲方除支付质保金（若有）外的最后一期款项前，乙方须连同当期支付款项发票和质保金（若有）发票一并提交给甲方；若后期出现质保问题，按照质保责任和条款，部分或全部扣除质保金（若有）的，不退还相应金额的发票。若合同执行期间，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所引起的合同价格变化，按照不含税价格调整结算价格。

第六条 乙方的追偿权

乙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了保证责任后，即有权要求甲方立即归还乙方代偿的全部款项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甲方另外应支付乙方代偿之日起企业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并按上述代偿款项的___%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双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7.1 甲方如需变更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金、注册地、主要营

业机构所在地、法定代表人或发生合并、分立、重组等重大经营举措应提前三十日通知乙方；发生亏损、诉讼等事项应立即通知乙方。

7.2 甲方不得擅自将工程转让给第三人。甲方与承包商有关主合同的修改、变更，应告知乙方；如发生结构、规模、标准等重大设计变更，应告知乙方。

7.3 甲方保证对已经落实的工程款项实行专款专用，及时向乙方通报工程款项的支付和合同履行情况，积极配合乙方进行定期或随时检查和监督。必要时乙方可要求甲方将已落实的工程款先打入乙方指定的账户，实行专款专用监督。

7.4 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经营担保业务，不得超出法律法规限制的担保额度或其他限制性条件对外提供担保，如因乙方违反本条约定导致乙方开具的《业主支付保函》失效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所有的担保费，如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或纠纷时，甲乙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如下第1款约定的方式解决：

8.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8.2 向_____提起仲裁。（写明仲裁机构名称）

第九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_____ / _____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和解除

10.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生效。

10.2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有关本合同的补充、修改、变更、解除等均需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订立书面协议。

第十一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附件一：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业主支付保函报价单

附件二：阳光合作协议

附件三：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承诺书

附件五：采购文件

附件六：响应文件

附件七：履约担保凭证

附件二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 东莞市旗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_____

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署了《大岭山大塘村优质产业空间项目（南地块）二期项目业主支付保函》（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职员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阳光合作行为准则。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本协议的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阳光合作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阳光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回扣、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旅游或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4. 甲方人员如违反阳光合作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5.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阳光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将调查结果向乙方反馈。
6. 接受举报的一方应为举报方保密，不得对举报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阳光合作协议》的合作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后续合作的优先权。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了解甲方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回扣、赠送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或提供旅游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以下统称“财物”）。

3.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阳光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并对甲方相关调查工作主动配合。

4. 乙方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取或收受财物行为及时向甲方(直接联系人为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举报。如乙方或其人员向甲方人员给予财物,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取财物,乙方满足其要求并且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包括但不限于被甲方核实属实,或者被司法机关或第三方核实属实的),甲方将在内部通报;乙方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原合同总价的10%的违约金,并对乙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连续出现2次及以上类似情况或者如因乙方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核实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如甲方解除原合同的,则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原合同与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五年之内不得作为东实集团(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格供应商。

5. 甲方接受乙方实名或匿名举报,保证为举报者的信息保密,常设举报部门及电话:

举报受理部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

东实集团举报邮箱: dgsyxf@163.com

东实集团举报电话: 0769-28820703 (周一至周五 9:00-12:00 和 14:00-18:00)

邮寄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八一路1号机关二号大院9号楼,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收,邮编 523000。

三、其他

1.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A

一、谈判规则与流程

1、当本项目有效供应商不足 3 家（有 1 家或 2 家）时，则采用谈判方式进行采购。谈判小组（即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评审（如转为谈判方式前已进行，则省略此步骤），具体条款详见采购文件要求。只有全部满足采购文件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2、谈判报价共两轮（或多轮）报价（含唱标报价），其中第一次报价为本项目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报价，第二次报价为谈判后的最终报价。谈判小组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以供应商签到顺序为准）分别进行谈判，并要求所有参加最后一轮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统一截止时间前提交最终密封报价。如在谈判中谈判小组没有对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变动增加新的需求，最后报价不得高于上一次报价，否则该供应商不被推荐为候选供应商。

3、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补充书面材料），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谈判小组应当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供应商为 2 家的，最终报价最低的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次低的推荐为第二成交候选人；如出现两个或以上的相同最低价，则继续进行下一轮谈判，以此类推，直至出现唯一最低价为止，最低价者中标。